

晋江市“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晋双联办〔2021〕2号

晋江市“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印发《晋江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的通知

市“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及相关单位：

为贯彻《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规范化开展，进一步提升我市营商环境水平，根据《福建省“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印发福建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

事项清单（第一版）的通知》（闽市监综〔2021〕93号）、《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通知》及《泉州市“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印发〈泉州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的通知》（〔2021〕1号），晋江市“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工作联席会议研究制定了《晋江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以下简称《清单》），现印发给你们，并就贯彻实施《清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进部门联合抽查常态化开展

各部门按照《清单》的职责分工，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将部门联合抽查作为各部门间协同监管的主要方式。结合《泉州市“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规定》，健全检查对象库和执法人员库，落实联合抽查的计划制定、任务执行、后续处理和结果运用等具体工作，减少对企业多头多层重复检查，减轻企业负担，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二、动态完善联合抽查事项清单

各部门要参照《清单》，对该文件中明确的42个领域、74个抽查事项，遵循原则上只增不减、应纳尽纳的要求，结合部门机构设置、职能分工、突出风险等情况，研究制定并开展符合晋江实际的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晋江市“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将结合晋江实际将更多部门纳入联合抽查范围，并适当调整抽查事项及发起部门、配合部门。对于部门重点领域突发风险和情况、上级部门临时交办、其他部门转办等未列入部门联合清单的事项，可以由发起部门组织临时性联查。专项整治的检查事项属于部门联合清单范畴的，原则上要通过部

部门联合抽查形式进行，切实减少涉企检查数量。

《清单》将根据法律法规修订、上级工作部署、部门实施情况等进行动态调整、公布。

三、不断提高联合抽查实效

各部门要突出联合抽查的针对性、有效性和科学性，将联合抽查与信用评价、风险分类相结合，根据监管对象信用类别、风险分类，设置不同的抽查比例，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对涉及安全、民生等重点监管领域，以及投诉举报较多或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等监管对象，各部门应增加抽查的比例和频次；对守法经营、信用良好、风险较低的监管对象，应适当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在联合抽查任务实施过程中，要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等“三项制度”，规范执法检查；不断推广运用抽查平台、移动执法 APP 等方式，实现监管全程留痕，推进便捷监管、高效监管。

四、强化联合抽查保障机制

各部门要强化监管能力建设，落实执法用车、执法装备、执法力量等方面工作保障；要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广泛开展社会宣传，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市联席会议将对开展联合抽查工作情况进行考核督促，推动监管职责落实到位，实现联合抽查常态化、规范化开展。

晋江市“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
联合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代章)

2021年10月8日

晋江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1	工程咨询单位抽查	工程咨询企业抽查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住建局	水利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
2	学校办学情况抽查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检查	各类学校	教育局	市场监管局
		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检查		教育局	市场监管局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市场监管局	教育局
3	校车交通安全检查	配备校车的学校和校车服务提供者履行校车安全管理职责情况	配备校车的中小学校和幼儿园	教育局	公安局、交通运输局
4	校外培训机构抽查	培训内容、培训班次、招生对象、教师资格检查	面向中小学生的有办学许可证的校外培训机构	教育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其他经营行为检查			
5	企业年度报告抽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企业年报信息	市场监管局	人社局、商务局、统计局、泉州海关驻晋江办事处
6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从业单位监督检查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生产企业检查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生产企业和检验机构	市场监管局	交通运输局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检验机构检查					
7	机动车检验机构检测情况抽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单位	市场监管局	生态环境局		
		机动车安全性能检查	机动车安全检验机构	市场监管局	公安局		
8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	公安局	市场监管局、人社局		
		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的检查					
9	爆破作业单位抽查	民用爆破物仓储情况的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	公安局	应急管理局等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情况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的检查					
10	宾馆、旅店监督检查	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检查；公安负责检查宾馆、旅店是否按要求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以及项目变更情况，房间数、楼层数等与核定的情况是否一致。	各类宾馆、旅店	公安局、卫健局	市场监管局、商务局、文旅局等相关部门		
		宾馆、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		卫健局			

		宾馆、旅店治安安全情况检查：出入口、紧急通道畅通情况，安全指示、警示标志设置情况，防火、消防设施安装情况；是否建立落实住宿验证登记、访客管理、贵重物品保管和值班巡查等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在旅馆内存放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是否按要求建立旅馆业治安管理信息系统，并落实有关制度和措施；是否按要求安装安全防范监控系统，监控室各项管理措施是否落实；有无淫秽色情表演、卖淫嫖娼、赌博、吸毒、贩毒以及其他违法犯罪活动。	公安局		
		射击运动枪支配置使用单位使用枪支情况的检查	体育局		
11	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抽查	狩猎队使用枪支情况的检查，是否依法取得狩猎证或按狩猎证相关要求要求进行猎捕野生动物。 营业性射击场所枪支使用情况	公安局	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	林业和园林绿化局 市场监管局
12	涉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	ODS 生产、销售、使用活动的检查	生态环境局	ODS 生产、销售、使用单位	应急管理局、泉州海关驻晋江办事处

	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的监管	<p>含 ODS 有关设备的维修报废、回收再利用或销毁等经营活动的检查。</p> <p>副产四氯化碳（CTC）的甲烷氯化物企业销售和处置 CTC 情况的检查</p> <p>使用 ODS 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的 ODS 采购和使用情况</p>	<p>含 ODS 有关设备 维修 报废、回收再利用或销毁等经营单位和个人</p> <p>副产四氯化碳（CTC）的甲烷氯化物企业</p> <p>使用 ODS 作为化工原料的企业</p>	
13	交通运输行业监管	<p>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p> <p>网约车平台企业经营行为检查</p> <p>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情况检查</p> <p>水路运输企业经营资质和经营行为检查</p>	<p>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p> <p>网约车平台企业</p> <p>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站</p> <p>水路运输企业</p>	<p>公安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税务局</p> <p>交通运输局</p> <p>市场监管处</p>
14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检查	<p>在我市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试验、生产、加工、经营和进口、</p>	农业农村局 市场监管局

			出口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15	牲畜养殖加工情况检查	种畜禽质量监督抽查	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单位	农业农村局	市场监管局	
16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农药监督检查	农药生产经营者、农药登记试验单位	农业农村局	市场监管局	
		肥料监督检查	肥料生产经营者	农业农村局	市场监管局	
		种子监督检查	种子生产经营者	农业农村局	市场监管局	
		兽药监督检查	兽药生产经营、兽药使用单位	农业农村局	市场监管局	
		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检查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农业农村局	市场监管局	
17	水生野生动物养殖加工情况的检查	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的监督检查	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农业农村局	市场监管局	

18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检查	对生产经营设施、设备及专业技术人员；植物新品种引种；林木种子的品种、地点和经营范围；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有效区域及设立分支机构；生产经营档案；林木种子标签保有及填写；林木种子质量；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良种)等的检查。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者	林业和园林绿化局	市场监管局
19	消防产品检查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	消防大队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	影剧院、游艺厅等取得《娱乐场所许可证》企业检查	影剧院、录像厅(室)、歌舞娱乐场所、游艺娱乐场所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的检查	影剧院、录像厅(室)、歌舞娱乐场所、游艺娱乐场所	新闻出版广电局、文旅局、卫健局 卫健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21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的检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	文旅局	公安局、税务局

22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文旅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23	艺术品经营单位的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	文旅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24	旅行社行业监管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旅行社	文旅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25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抽查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抽查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的企业及平台	文旅局	市场监管局
		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网站抽查	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的网站		
26	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等工业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检查	工业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工业企业	应急管理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等六类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	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等六类工业企业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主体		市市场监管局
27	汽车市场监管	二手车市场监管	二手车交易市场、二手车经营主体	商务局	公安局、市场监管局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公安局、市场监管局、生态环境部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检查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	商务局、市场监管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28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检查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及市场行为监督管理；物业服务企业市场行为监督管理；房地产经纪机构及市场行为监督管理。	房地产从业单位	住建局	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管局
		项目建设单位发包行为、基本建设手续办理、合同履约情况的检查；施工单位承包分包行为、工程款支付、劳务实名制落实情况、合同履行情况的检查；参建各方行为检查。	建筑市场从业单位	住建局	市场监管局
29	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30	建筑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31	燃气经营监督检查	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燃气经营监督检查;燃气管道等特种设备使用监督检查;站点日常消防安全检查;非法储存、倒灌、销售液化气行为查处;危险货物运输监管。	燃气经营企业	城市管理局	市场监管局、公安局、交通运输部
32	科技项目	科技计划项目、科技扶贫项目、人才团队项目	科技项目	科技局	组织部(人才办)
33	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的抽查	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	税务局	公安局、市场监管局
34	出口商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检查企业海关备案基本信息情况;检查企业诚信情况;检查企业质量安全管理体系。	出口商品生产企业	泉州海关驻晋江办事处、市场监管局	税务局

35	劳动用工监管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工资支付情况检查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	人社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劳务派遣用工	劳务派遣相关单位		
36	市政工程施工监督检查	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监管,园林企业登记事项检查。	园林绿化行业相关企业从业人员	林业和园林绿化局	市场监管局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	城镇污水处理厂	生态环境局	水利局

37	雷电灾害防御工作	检查雷电防护装置安装运行状况、雷电防护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情况；检查雷电防护装置涉及审核、竣工验收、定期检测等情况；检查雷电防护安全管理、雷电防护装置设计核准意见书、验收意见书、雷电防护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记录、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报告、雷电防护安全教育培训、雷电防护安全档案等。	防雷安全重点单位	气象局	市场监管局
38	对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的检查	检测单位资质情况；检测项目表、检测报告、检测合同、检测活动资料等文件资料；具体检测项目。	在晋江市开展雷电防护装置检测业务的检测资质单位	气象局	市场监管局
39	养老服务	养老服务质量检查	养老服务机构	民政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40	经营高危危险性体育项目	对游泳（场）馆、攀岩场地是否符合开放经营标准	游泳（场）馆、攀岩场地	体育局	市场监管局、卫健局

41	国家常规统计调查、部门统计调查、地方统计调查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检查	统计调查对象	统计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42	类金融行业	类金融机构合规经营检查	类金融机构	金融局	市场监管局、人行、银保 监管组

晋江市“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1年9月2日印发
